附件2-1：

教育费附加经费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报告

（2025年度）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概况。包括项目背景、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、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等。

教育费附加是由税务机关负责征收，同级教育部门统筹安排，同级财政部门监督管理，专门用于发展地方教育事业的预算外资金。为了贯彻落实《中共中央关于教育体制改革的决定》，加快发展地方教育事业，扩大地方教育经费的资金来源，国务院于1986年4月28日发布《征收教育费附加的暂行规定》，指出凡缴纳产品税、增值税、营业税的单位和个人，除按照《国务院关于筹措农村学校办学经费的通知》(国发[1984]174号文)的规定，缴纳农村教育事业费附加的单位外，都应当按照该规定缴纳教育费附加。教育费附加经费资金到位资金总额500万元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。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。

为贯彻落实《征收教育费附加的暂行规定》的文件要求，加快发展地方教育事业，扩大我区教育事业的资金来源。

二、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

（一）绩效评价目的、对象和范围。

绩效评价目的：是为了全面、客观地评估该项目、政策或

工作的实施效果，以便衡量目标的实现程度、发现问题与不足、提高资源利用效率、促进管理改进、为决策提供支持。

绩效评价对象：教育费附加经费。

绩效评价范围：绩效评价的范围主要包括：决策情况、管理过程、产出情况、效益情况、满意度情况。

（二）绩效评价原则、评价指标体系、评价方法、评价标准等。

1.绩效评价应当遵循以下基本原则：

（1）科学规范。绩效评价注重财政支出的经济性、效率性和有效性，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，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。

（2）公正公开。绩效评价客观、公正，标准统一、资料可靠，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。

（3）分级分类。绩效评价由各级财政部门、部门（单位）根据评价对象的特点，分类组织实施。

（4）绩效相关。绩效评价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，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。

2.评价方法

本项目主要采用公众问卷调查、询问查证、数据收集汇总、指标分析等方法。应用项目产出指标、项目效果指标等来对项目资金的使用进行评价。

3.评价指标体系

项目资金整体运转良好，评价标准如下：

（1）项目投入指标自评综合得分为10分，其中项目立项5分、资金落实5分。

（2）项目过程指标自评综合得分为10分，其中业务管理5分、财务管理5分。

（3）项目产出指标自评综合得分为45分，其中产出数量15分、产出质量10分、产出时效10分、产出成本10分。

（4）项目效果指标自评综合得分为20分，其中经济效益5分、社会效益5分、生态效益5分、可持续影响5分。

（5）项目满意度指标自评综合得分为15分。

（三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。

前期准备：明确评价目标、范围和方法，制定评价工作计划。

数据收集与整理：运用系统软件等方式收集数据，并对数据进行整理和分析。

指标计算与评分：根据指标体系，计算各项指标的得分，并进行综合评价。

撰写评价报告：根据评价结果，撰写评价报告，提出改进建议。

三、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

经过综合评价，该项目支出在绩效目标合理性、预算执行规范性、资金使用效益等方面表现良好，得分为 99.6 分。本

次评价认为，项目支出部门在预算执行和资金使用效益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。针对存在的问题和不足，建议单位加强预算管理和监督，确保预算的合理性和规范性。通过持续改进和优化，项目支出部门将能够更好地履行职能，提升资金使用效益和支出效益。

四、绩效评价指标分析

（一）项目产出情况。

成本指标：项目实施成本完成值95.3%。数量指标：校舍维修改造资金100万元，设施设备采购资金100万元，义务教育普及率100%。质量指标:改善了教育办学条件,资金落实率100%。时效指标：资金下达及时率100%。

（二）项目效益情况。

社会效益指标：提升了我区教育教学水平。

五、主要经验及做法、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

资金支付执行率：部分项目未达到付款条件。

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：总会有公众不满，会协调。

六、有关建议

提高专项绩效责任意识，增强绩效业务管理能力；资金统筹考虑，做出全年所有计划的总预算，减少预算资金与实际支出的偏离。

七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八、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

附件2-2：

项目支出部门评价表

（2025年度）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名称		教育费附加经费					
主管部门		区教体局		实施单位	区教体局		
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A	全年执行数B	分值	执行率	得分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年度资金总额	0	500	476.28	10	95.3%	9.5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0	500	476.28	10	95.3%	9.5
	上年结转资金				—		—
	其他资金				—		—
年度总体目标		预期目标			完成实际情况		
		为贯彻落实《征收教育费附加的暂行规定》的文件要求，加快发展地方教育事业，扩大我区教育事业的资金来源。			基本完成		
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绩效目标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项目实施成本	=500万元	476.28	10	9.5	部分项目未达到支付条件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校舍维修改造资金	=100万元	100	10	10	
			设施设备采购资金	=100万元	100	10	10	
			义务教育普及率	=100%	100%	10	10	
		质量指标	改善教育办学条件	改善	基本达成目标	10	10	
			资金落实率	=100%	100%	10	10	
		时效指标	资金下达及时率	=100%	100%	10	10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提升我区教育教学水平	提升	基本达成目标	10	10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师生满意度	≥85%	85%	10	10	
总分						100	99	